

证券代码：831487

证券简称：山大合盛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11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自卫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人员及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山西山大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所需，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及《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发布的《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发布的《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由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其算法根据股转规则，结合会计准则修改，较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7 日